

广东省医学会

粤医会[2023]345号

关于广东省医学会第十三次颌面-头颈外科学学术会议 暨口腔颌面部微创治疗高级研修班的征文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我会定于2023年12月15-16日在广州市广州华海宾馆召开广东省医学会第十三次颌面-头颈外科学学术会议暨口腔颌面部微创治疗高级研修班（编号：2023-08-02-091 国备案）。本次会议由广东省医学会主办，广东省医学会颌面-头颈外科学分会承办，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协办，将采用会前网上预约报名，特邀国内著名专家学者作专题演讲，欢迎广大医务人员踊跃投稿并出席会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文内容：口腔颌面-头颈部肿瘤、创伤、畸形、唇腭裂、颌骨坏死相关疾病、修复重建等基础研究及临床进展。

二、征文要求：1、凡未公开发表的论文均可投稿。2、论文应具有一定科学性、先进性和实用性。论点明确，论据充分，数据准确以及正确的统计学处理结论。3、论文摘要500字左右，数据准确、重点突出、文字精练，摘要应有目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四部分，文责自负。4、请在论文的右上角详细注明姓名、单位、职称、通讯地址、邮编、电话和邮箱。5、稿件请以电子版word形式发送到kqk2017@163.com（请注明“颌面-头颈外科年会投稿”）。

三、截稿日期：2023年12月1日（周五）。

四、会议初步安排：

1. 会议内容：广东省医学会颌面-头颈外科学分会全体委员会议、专题报告、论文交流。

2. 会议时间：12月15-16日。12月15日下午14:00-18:30和12月16日上午8:00-12:00报到，12月16日正式会议，12月17日撤离。

3. 会议地点：广州华海宾馆（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232号华海大厦A座，广州市地铁2号线江南西B出口往南直行300米，或者地

铁2号线昌岗C2出口直行300米)。

4. 参会对象：口腔颌面外科、耳鼻喉科、头颈外科、肿瘤科、整形外科等相关医护人员、研究生。

5. 收费标准：注册培训费（含资料费、授课费、会场使用费等）总计900元/人，在读研究生400元/人（凭学生证）。会议统一安排食宿，费用回单位报销。

6. 学分授予：注册代表均可获得国家级I类继续医学教育学分。请省内参会人员务必携带医疗教育一卡通登记学分，仅限现场授分，会后不予补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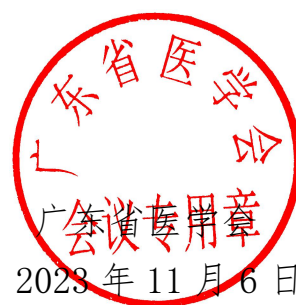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其他会议通知：

1. 我会定于12月15日16:00-18:00举行广东省医学会颌面-头颈外科学分会第四届委员换届选举会议，请新一届委员准时参加（会议另行通知到委员）。

2. 我会定于2023年12月11-15日在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北院召开广东省医学会口腔颌面-头颈缺损精确修复重建研修班暨显微外科培训班（限招6人，会议通知另附）。

六、会务组联系电话：1、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王晓慧，13430229906，2、范松，13570536658；广东省医学会学术管理与组织管理部陈晓明：18620293166。

七、第二轮通知：会议正式议程、报名方式以及住宿等相关信息待第二轮通知公布。



主题词：学术交流 颌面-头颈外科学 会议 征文 通知

签发：李国营 核稿：陈大富 拟稿：陈晓明

发送：各有关单位 共印：100份